

2023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9 月 24 日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
2. 劳动管理工作。
- 3、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工作
4. 收集群众资料、补录人员信息、通过认证审核后,集中上传,办理“4050”社保补贴。
5. 居民医保工作。
6. 党建学习。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纳入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8.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98.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8.52	总计	62	98.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31 行 = (27+28+29) 行；58 行 = (32+33+...+57) 行；62 行 = (58+59+60) 行。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8.52	98.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9	88.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1.82	71.82					
2080150			事业运行		54.06	54.0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76	1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	6.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	6.29					
20807			就业补助		7.74	7.7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88	2.8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86	4.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	4.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8	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6	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6	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	5.76					
2210202			提租补贴		98.52	98.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8.52	70.28	28.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9	60.35	28.2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1.82	54.06	17.76			
2080150			事业运行	54.06	54.0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76		1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	6.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	6.29				
20807			就业补助	7.74		7.7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88		2.8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86		4.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	4.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8	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6	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6	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	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财 政拨 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58	88.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8	4.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6	5.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52	98.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8.52	总计	64	98.52	98.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8.52	70.28	28.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9	60.35	28.2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1.82	54.06	17.76
2080150			事业运行	54.06	54.0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76		1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	6.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	6.29	
20807			就业补助	7.74		7.7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88		2.8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86		4.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	4.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	4.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8	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6	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6	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6	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12	30201	办公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6.0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6.00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9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4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人员经费合计		68.37	公用经费合计					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之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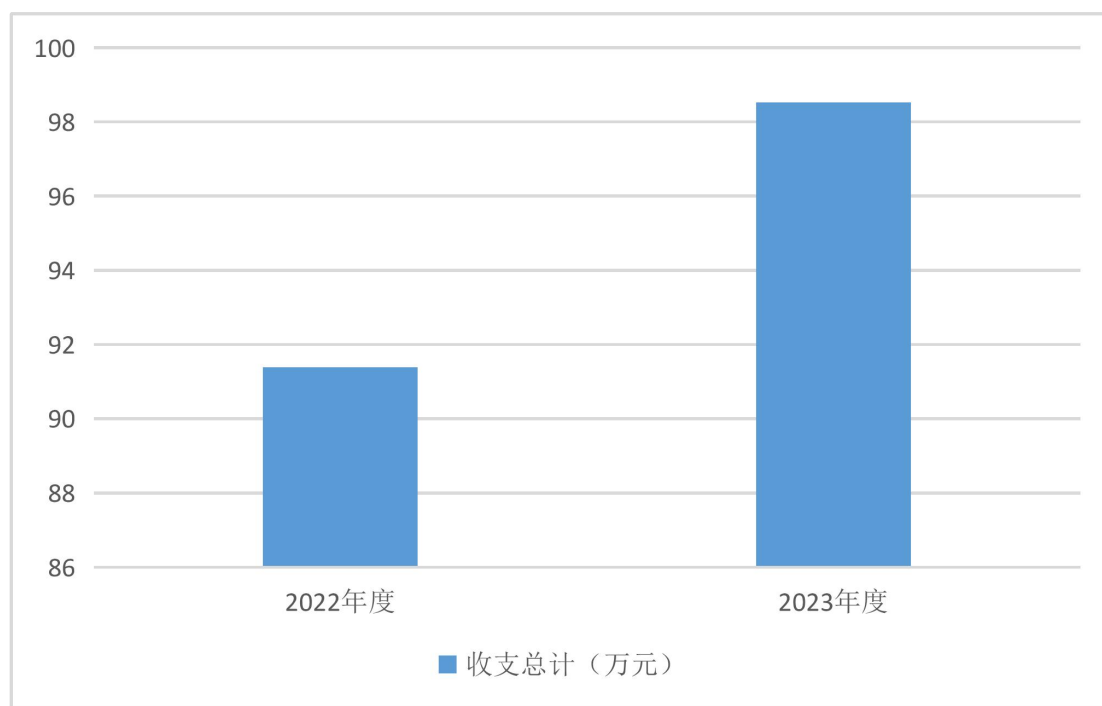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8.5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13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少，增加的人员经费为人员的正常晋升，1 名在职人员本年度 10 月份退休，本年度项目开支减少，导致本年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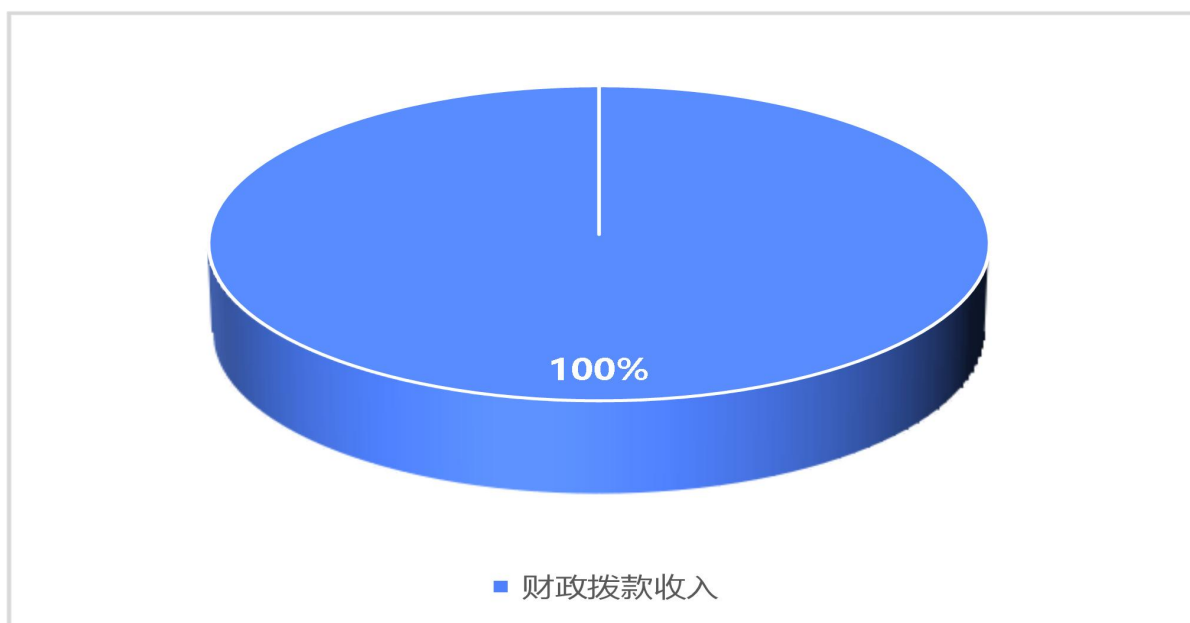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98.5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7.13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少，增加的人员经费为人员的正常晋升，1 名在职人员本年度 10 月份退休，本年度项目开支减少，导致本年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8.5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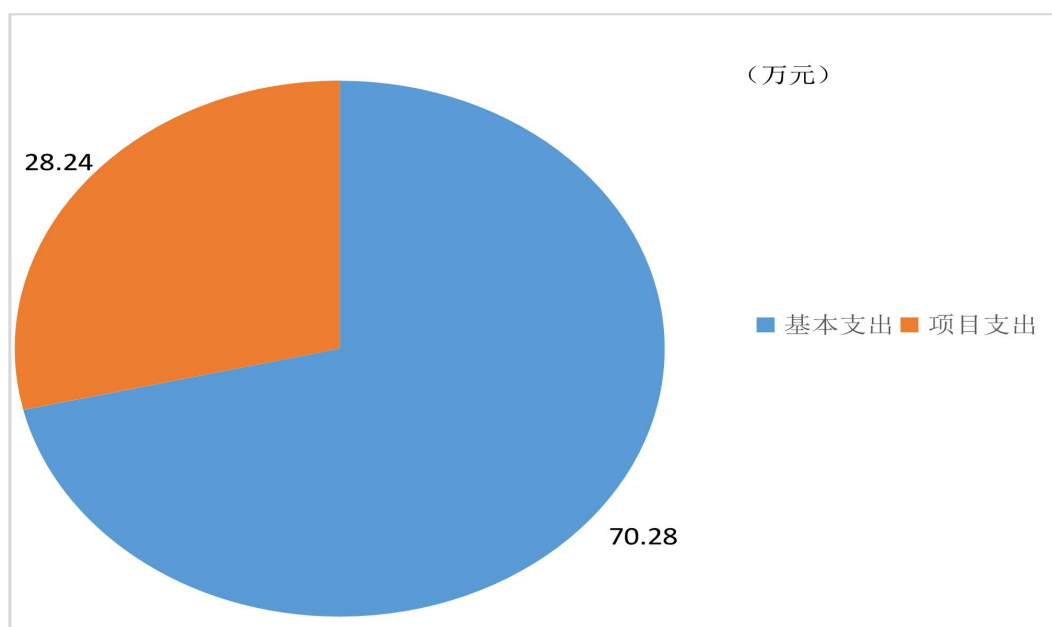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98.5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7.13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少，增加的人员经费为人员的正常晋升，1 名在职人员本年度 10 月份退休，本年度项目开支减少，导致本年收入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70.2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1.3%；项目支出 28.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8.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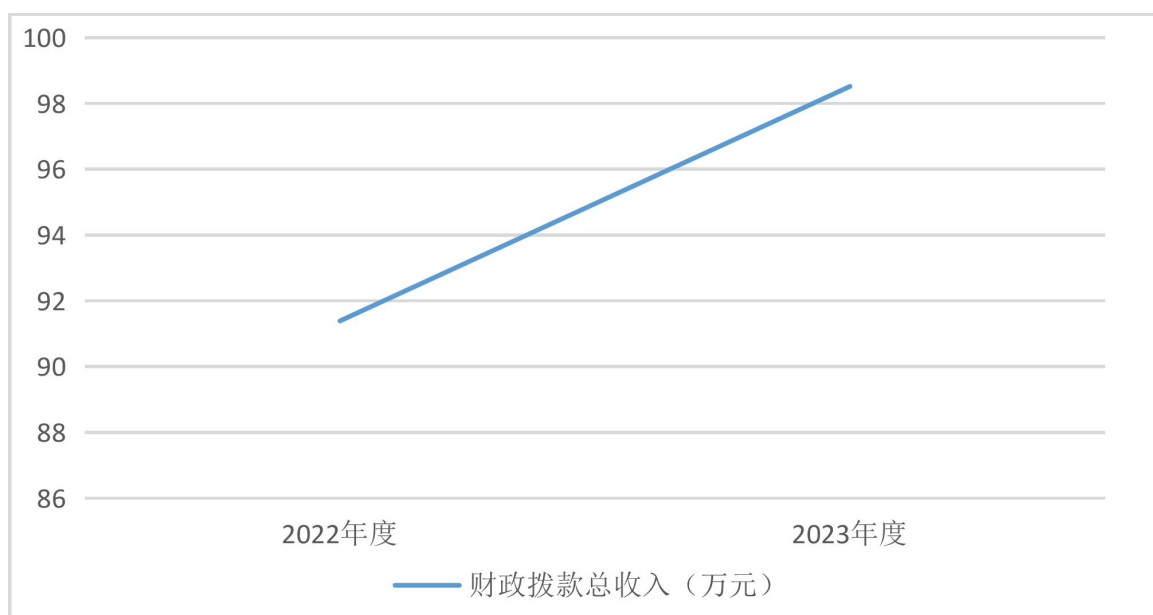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8.5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13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少，增加的人员经费为人员的正常晋升，1 名在职人员本年度 10 月份退休，本年度项目开支减少，导致本年收入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52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7.13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少，增加的人员经费为人员的正常晋升，1 名在职人员本年度 10 月份退休，本年度项目开支减少，导致本年收入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8.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13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少，增加的人员经费为人员的正常晋升，1 名在职人员本年度 10 月份退休，本年度项目开支减少，导致本年收入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8.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8.59 万元，占 89.9%。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4.18 万元，占 4.2%，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5.76 万元，占 5.9%，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6.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4.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3%，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待遇项目。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待遇项目。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待遇项目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8.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28.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黄陂区木兰人社中心整体评价结论为良。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 木兰乡人社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黄陂区木兰乡人社中心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优秀，木兰乡人社中心工作经费等重点工作上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目标工作任务。

2. 木兰乡人社中心劳动监察协管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4 万元，执行数为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黄陂区木兰乡人社中心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优秀，木兰乡人社中心劳动监察协管员等重点工作上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目标工作任务。

3. 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待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22 万元，执行数为 18.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黄陂区木兰乡人社中心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优秀，木兰乡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在重点工作上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目标工作任务。

4. 木兰乡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6 万元,执行数为 2.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黄陂区木兰乡人社中心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优秀,木兰乡三支一扶工作人员在重点工作上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目标工作任务。

(三)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将绩效自评结果与制度相结合,对实施效果好的项目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预算,并在编制预算的过程中,对绩效目标及指标进行梳理完善,完成绩效指标编制 自评工作。同时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建立项目绩效考核机制,促进项目产出及效益提升,将绩效管理工作落到实处。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在乡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社局各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以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为重点，坚持“以人为本、服务群众”的指导思想，按照“创新、务实”的工作思路，加强就业和职业培训，加快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社保全覆盖，切实加强劳动用工管理，在全体工作人员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稳步开展，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现将 2023 年以来木兰人社服务中心的工作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1、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

2023 年全面完成区政府下达的参保任务。全乡参加居民养老保险 31173 人，享受待遇 7964 人。今年新增参保 146 人、新增待遇 678 人。完成生存认证 6543 人、社保年审 214 人。按时上报到龄领取人员花名册、失地补偿金和丧葬补助金，确保年满 60 周岁人员享受养老金待遇，死亡丧葬补助金及时上报，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金，做到足额发放。

2、劳动管理工作

深入乡内各公司及企业，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督促各单位用工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 201 份，完成了木兰乡劳动合同签订任务。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管理工作；每季度对乡域内所有用工单位实现网格化、网络化管理，按时深入企业用工单位统计信息达 19 次，贫困劳动力人员信息采集 99

3 人，完成劳动用工年审 95 家，及时上网更新。对辖区内各用工单位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工作调查，深入到企业及各公司了解生产和建设情况，目前无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保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

劳动力信息采集管理工作；在全体工作人员共同努力下，全乡 29177 人劳动力基本信息全部录入全国劳动力信息采集平台并注册。

3、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工作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 木兰人社中心根据《市人社局 2023 年度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的具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为群众办大事的原则做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完善社保体系：利用各大平台 app 功能，宣传和现场实践操作，搭建“人社+村干部+社区”三级服务平台，就近办服务，对年老体弱行动不便的老人白日提供代办和上门服务。二是电子社保卡普及：做好培训，发挥社区网格员基层力量，开展线上线下宣传，让更多居民享受电子社保卡带来的方便。三是第三代社保卡换发工作：今年四月份我中心迎来第三代社保卡换发工作，针对本次换卡工作，根据区下发的文件精神，制定换卡需知，并制成宣传小册，下发到各村，做到应换尽换，力争不漏一人。四是优化服务流程：按区人社局“一次办好，就近办”改革要求我中心有效简化流程，提升办事效率，得到群众一致好评。进一步发挥“双评议”活动，转变中心工作作风，提升效能，持之以恒正风除弊，进一步打造党政机关服务最优城市，为打造高效率营商环境提供强有力保障。

4、“4050”工作

收集群众资料、补录人员信息、通过认证审核后，集中上传，办理“4050”社保补贴 733 人。

5、居民医保工作

2023 年参保任务 36748 人，完成率 100%，当年新增参保人数 1535 人，其

中新生婴儿登记 189 人，补救 6 人，退款 78 人，到期的换卡 25973 人。确保全员参保，新生儿儿童保制卡，退保等。

6、党建学习方面

2023 年是全面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为此我中心高度重视，将学习放在首位，通过宣传资料和定期收看警示片，使工作人员时刻能牢记党的宗旨，端正行列作风。

7、工作不足与改进

木兰人社中心虽然不断通过抓党建、强学习、全面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素质，使今年工作取得一定的成绩，但离党和群众的要求依然相差甚远，存在不少问题和短板：

（1）政治理论学习仍然不够。有时学习停留在表面，没有认真领会学习内容，学习效果欠佳。

（2）作风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工作中仍然存在个别放松纪律要求的情况发生。

（3）对工作业务钻研不够深刻。由于人社系统工作业务性强，法律法规较多，有时不愿认真学习，仔细推敲。

（4）工作人员服务态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延时服务不到位。人社中心服务对象为全乡城乡居民，涉及全乡广大居民的切身利益，工作具体细致，需要全体干部职工掌握政策，态度耐心细致才能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人社中心才能成为人民群众满意的服务中心。

（5）我们将继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钻研业务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提供优质满意的人社服务。

新的一年，各项工作任务将更加繁重，更艰巨，我们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将继续发扬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以饱满的工作热情提供最优质的人社服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